

孤独的赌注

〔日〕五味川纯平 著

竺祖慈 帅松生 艾云 译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I 313.45

139

207



孤独的赌注

5

第 一 部

1

逼仄的店堂里，四个年轻女子的膝盖在裁剪案子下紧挨着，因此一到溽暑的午后，案子下就热气腾腾。那濛濛蒸气毫无顾忌地从女缝工们的膝下匍匐而上，她们便不知不觉地陷入一种倦怠和荒唐的痴想之中，然而她们也许倒情愿沉溺于这种痴想，因为若非如此，她们大概就会睡着的。案子上，她们干活用的熨斗在不断升温。由于周围房子鳞次栉比，要想让风进来，就非得开窗不可，于是尘埃便不容分说地从车水马龙的街上吹了进来，叫你怎么擦也擦不干净，弄得人或是烦躁不安，或是索性听之任之。

处于这样的状态，若无相当严厉的监工，是不可能静下心来干活的。

四个女缝工中看起来年龄最大的那位姑娘把活儿扔在一边，看着报纸，突然惊叫起来：

“瞧，瞧！你们看过这条消息吗？”

另外三人手里拿着活儿，有的将头伸向报纸，有的在等她继续往下说。

“一个女裁缝毒死了自己的情人！”

说话者的鼻尖上沁出了汗珠。这下有了正合适的话题，可以不至于无聊得难受了。这个姑娘也许是因为块头大，汗毛又重，所以看上去显得年龄较大，连她那神态也明明白白地显示出一种老气横秋的样子来。

“那个男的吗，大概是在事业上栽了跟头吧，很长时间处于困境。在这期间，那女的为帮助他而付出了牺牲，可男的一旦重新站稳脚跟，便另外又找了女人，所以……”

女的为男的做出牺牲，最终又被抛弃，于是出于怨尤而将男的杀掉——这种事自古常有，算不得稀奇，但近来却不多见了，即使作为报载新闻，只要作案手法不算十分新奇，也就只能落得个小字标题。这类事件的作案者一般都不会潜逃，所以算不得有趣。

人们认为这类事情陈腐、愚蠢，几乎不把它看在眼里，并嘲笑当事者的浅薄，似乎这样就可炫示自己的高明。但奇怪的是，一旦自己也被卷入这类用俗一点的话来说是“色”和“欲”，用雅一点的话来说是“爱”和“谋略”交织成的事件中，那些嘲笑别人浅薄的人，结果也大多会陷入程度相似的“陈腐”和“愚蠢”中。从大白丁到那些所谓的高级文化人，在这一点上并无太大差别。

这家小服装铺的女缝工们之所以关心这条消息，是因为这事件发生在同行身上。若非如此，这消息也就不会成为她

们的话题了。

“我总觉得那男人的情况有点象我们二楼的师傅。不是吗？”一位胖乎乎的姑娘仰头看着天花板说。

“是吗？为什么？”第三位姑娘问道。她在四人当中象是最老实的一个。

“不懂吗？”最先那位老气横秋者说道，“处境困难呗——看来正为筹措款项东奔西走呢。今天肯定也是去忙这事了。听说她的后台老板的事业失败了，连咱们这店也作了抵押，若不赶紧采取措施，就要给人吞掉了。”

“抵押多少钱？”第四位姑娘一边缝衣，一边显出一副随便问问而已的神情。她五官长得轮廓分明，从不同的角度看，给人的印象就会迥然而异。

“原来值多少钱不知道，听说现在只值二百万了。他到处告贷，现在好象已经是一文也借不到了。咱们的师傅已变得象只螳螂了。”

第二位姑娘刚说了句俏皮话，第一位姑娘立刻便回应了一句：

“要说螳螂，不是雌的要吃雄的吗？^①”

两人迸发出一阵笑声。先前第三个说话的那位老实模样的姑娘，偷觑着旁边的冷脸伙伴，而这伙伴则若无其事地继续干着手上的活儿。

“杀人之类的事毕竟太过分了呀。”

老实姑娘这话说得确实符合她的性格，但若有经验丰富

① 传说螳螂在交尾期，雌虫要食杀雄虫。

的有心人在场，倒是不难从这话音里听出一番潜台词的。

“这样的男人，杀了也是应该的！”最先发话的那位把报纸从案子上拿开，取出活儿，用手腕拭了拭汗津津的额头，于是手腕上的汗毛便湿漉漉、齐崭崭地朝一个方向伏倒。“还能不是吗？只有落魄的时候才作出一副‘天下唯有你才是我的女人’的嘴脸，让女人供养着他，可一等处境有所好转，便又到别的女人那儿去厮混了。简直是拿人当孩子耍！你不这样认为吗？”

“这……”被问的那位胖乎乎的姑娘倒有点认真地考虑起来了。“可要是我碰到那样不通人情的男人，一开始就会好好考虑考虑的。”

“一开始？什么时候算是一开始？”对方尖锐地追问，“难道不是因为一心觉得那男人已离不开了，所以才发展到那种关系的吗？既已如此，怎么还能说这种话呢？”

“……可不是吗……”第三位姑娘低着头表示同意，“不过如果是我，即使明知受骗，也下不了手报复的，结果也许顶多只是等着那男人失败，再回到自己身边而已。”

“然后又怎么办呢？”那位五官轮廓分明的姑娘凛然地抬起脸来。她的目光清澈而有神，但凝视对方时，作为一个女人来说，那眼神总有点过于严峻了。“你会不会对他说：‘你别以为女人一辈子都会等着原来的男人！你也别得意洋洋地认为天底下只有你一个男人！’”

“我是想这么说，但又说出口，不过百子你大概会毫不含糊地说出来的吧？”

“我不说！”百子一字一顿，“因为我不去供养男人。”

百子双眸增辉，象是要向三位女伴挑战。

“你是说自己不会去爱男人？”第一位姑娘的神色仿佛是在说，你若回答不好这个问题，我可就要好好驳倒你了！

“我没这么说。我也许会有所爱的。”

“那么是不会爱穷男人喽？”

“怎么说呢？我也不知道，因为连我自己也是个穷人。”

“那你是什么意思呢？”

“我是说，钱的问题应该另当别论。”百子终于毫不含糊地说了出来。“我的意思是，金钱并非爱情的道具，即使那里包含着爱情。”

对方笑了，另两人默不作声。

发笑的那位说道，

“难道爱情象空气，两人应当轻轻地将它吸进，而不让一点灰尘扬起？”

百子歪扭着嘴唇说：

“蒙你将我看做深闺中的小姐，十分感谢，不过我想请教一下，一般来说都是男人养活女人的，那么所得代价是什么呢？大多是女人的身子。于是便将女人束缚起来，欢喜的时候可以恣意占有，厌腻之后用两个钱就可打发，也真是太随心所欲了！可是，女人养活男人的情况又怎么样呢？所得代价是什么？往往就是这个男人的一生吧？这不是不公平，不是太过分了吗？也就是说，女人若要养活男人，就非得要男人的一生作为报偿不可。这也就是我说不愿供养男人的意思。”

“……也不一定都是这样啊。”对方喃喃道，象是要避免被

逼到哑口无言的境地。“就连你，若是有了心爱的人，也会拼命贴补他的，因为你本来就是想怎么干就怎么干的人。”

“贴补他？哼，我自己还想要钱呢——要属于自己的钱！”

百子寻找着能接受她那锐利视线的地方。

“对于百子来说，不久总会有机会的。”紧挨在百子旁边的那位性格懦弱的女伴象是讨好百子似地说道。在这家店里，论资格她比百子老，但无论是手艺还是天资，她都自认不如百子。现在她与百子同住在一间廉价的公寓宿舍里。

“是呀。”那位老气横秋的姑娘在某种程度上从带有恶意的角度去理解她的话了。“对于乾百子，男人大概不会置之不理的吧。”

“要真是这样，”百子的两眼蓦地大了一圈，“你们就羡慕了？我想要的是属于自己的钱！自己的！懂吗？男人再有钱，对我来说都毫无意义。女人难道就只能拼命地讨好男人，为的是分得一点钞票或房产？这就是所谓的机会？女人为此得做出何等的事情来活现眼？”

大家都沉默了，因为这是她们似乎明白又不想明白的道理。溽暑笼罩着裁剪案子。

一辆大卡车开过门口，于是这片上面还勉强支撑着另一层楼的小小店堂便照例嘎啦嘎啦地抖动起来。尽管如此，这一带仍被指定为文化区。自从温泉旅馆之类在这儿大量涌现以来，便可谓永远失去了街内的闲静，每当卡车或公共汽车通过，临街的房子便毫无例外地要有一阵痉挛的发作。

“真讨厌！”长着深深汗毛的姑娘又将手上的活儿丢开，那无精打采的语气一半是真正出于厌烦，一半却又带着斗嘴

失败后的懊丧。“今天信子和百子走运，摊上了早班，我们俩只好等‘螳螂’师傅回来了。情侣们晚间大概是要散步的，可咱们还不知要等到几点呢！”

2

“阿百，求你一件事……”

百子与同室的信子刚一走出店门，信子便停下脚步，讲了这么一句。她犹犹豫豫，吞吞吐吐，但那怯生生的目光却始终不放过百子。

百子立刻在心里猜度起来：看她那十分怯于启齿的样子，大概是要我搬出去，别再跟她一块儿住了。本来信子邀百子一块儿住，一半是为了节省房租，另一半也是出于好意。假设她已没有了节省房租开支的需要，而且也许又有了其它方面的需要，那就不是没有理由请百子搬出去的。但即便如此，这似乎总非可以站在路上谈的事情。

“什么事？急事吗？”

对方点点头。

“看你吞吞吐吐的，真叫人着急。快说吧。”

“是这么回事……”信子很紧张，脸色苍白，似乎连气都接不上了。“是这么回事，我想请你今晚晚点回来，晚三个小时，行吗？”

百子先吸了两三口气，然后开口问道：

“有人要来？”

对方点点头。

“男人？”

对方眼睛眨了几下。

“情人？”问了后，百子又生气似地自言自语道，“刨根问底儿的，真没教养！”

“有事得跟他好好商量一下，咱俩又都还没发薪，所以……”

“我懂了。我十二点钟以前不会回来。”

“三个钟头就够了。真的！”

“别这么说了，要不一会儿会后悔的。三个钟头能够吗！你该知道的！不过，今晚我在外面吃饭的费用，发薪时你可得替我付哟。我会将发票带回来的，行吗？”

“唉，谢谢。”

“再见！”

百子转过身去，迈着轻快的脚步走了，就象有什么乐事等着她似的，其实却连个去处都没有。这也许是年轻的身体为了甩脱一天的疲劳而产生的一种自律作用，又象是马上就想加倍地讨回那为了微薄的工钱而度过的空虚的一日。可是眼前毫无目标，要想达到后一个目的，就未免过于渺茫了。

管他的呢？前面碰到什么就算什么吧！

闹市区背后的小街上，女人们都是来去匆匆，几乎毫无例外。这些女人那或浓妆或淡抹的脸上，也都几乎毫无例外地显出一副得意洋洋、目空一切的样子。甚至在服装都设计得尽量暴露这一点上，她们之间也很少有所例外。用来遮体的那部分布料，质地虽不一定都属上等，却都讲究华美的效果，剪裁得与身体曲线配合得恰到好处。正当你看着这些女人傲然阔步时，却又会发现她们转眼间突然消失于某条胡同间或路边的某扇小门里了。

再看看男人们，那样子就恰恰相反了，几乎各个都是悠然漫步，一面鉴赏着匆匆过往的女人们那诱人的身段，一面一摇一晃地走着，而且总是几人并排，将道路堵塞。这些人大多是年轻者，所以命中注定是要接受那些收入高于自己的女人们的服务，并因此转眼间瘪了自己的腰包。不过，没有哪个傻瓜明知这样的命运而花自己钱的，反正只要立个名目，用自己所在单位的公款就是了，所以各个大方得很。这也正是他们能如此悠然漫步的道理之所在了。

百子还没走完一条胡同，已将眼里看到的几个女人与自己做了比较。她们中的任何一人无疑比自己收入高得多。百子丝毫不为自己的衣着朴素而苦恼，只要她愿意，干一个通宵就能做出一套令那些女人眼馋的衣服穿上。她的身段也够诱人的了，只要对着男人打声招呼就行了。看着色迷迷的

男人把脸凑到自己时，她可以一面在心里骂一声“瞧这蠢样”，一面哧哧地笑着，作出一副高兴的样子就行了。这样，她就不必在那嘎嘎摇晃的小服装铺里汗流浹背地摆弄熨斗和踩缝纫机了。干这一行的女人，手腕若高强些，不用说自己住的房子，连幢把公寓都不愁盖不起来的。

喂，怎么办？光发愣可不行哟？

百子摇摇头。今晚她给信子带回的发票，大概充其量也就是廉价的汉堡包和意大利面条之类了，不过，这一带的女人们大概也并非全都可在接客前将法式烤牛排吃个饱的，即便跟男的搭个腔，让人家摸几下，或许也只能落得个半夜三更吃碗拉面后再回到廉价公寓里去。要不也许就是看准一个有点油水的男人，跟他一边在哪家旅馆里鬼混，一边按照自己青春切碎后的零售价，算计着可以建造多少小巧舒适的文化住宅^①和出租公寓。

因为路边停满了汽车，所以百子自然只好走在车与人混杂的马路中间，大概是因为走起来很不方便，她觉得有点焦躁。平日懦弱无能的信子也许倒是干脆利落地干了想干的事，成了个有主张的人。每当这种意识掠过，便象是一件粗糙的东西摩擦着百子的神经。

突然传来汽车的电喇叭声，一辆铮亮的进口“格里尔”牌车缓缓地朝百子面前逼进，然后停了下来。这是一辆不适于行驶在闹市区背后小街上的大型轿车。司机朝怔怔站着的百子咧嘴一笑。

① 文化住宅：附有文化设施的日本式和西洋式结合的住宅。

“多危险！”走神的本是百子，但她被这车的豪华派头惹恼，便主动出击了。“为什么不早点按喇叭？”

“实在对不起！”

说这话的不是司机，而是后座上的一位男子。他还年轻，以这样的年龄而拥有这样的车，其职业就绝非寻常了，再加他的衣着也十分气派。

这位男子走下车来，让车开走，然后与百子面对面而站。在这段时间里，百子为什么站着不动，连她自己也不明白。

“上哪儿去？”男的问道。

“不上哪儿。”百子冷冷答道，因为她觉得自己刚刚好象是在眼巴巴地等着什么。

“那我们就走吧。”男的象是理所当然地断定女的不会表示异议。

“上哪儿？”百子双眸愈发生辉，“可你开车来这儿，总是有事的吧，怎么突然变卦了？”

男的笑了，语气也开始变得随和了，

“说不上有事，只是巡视一下自己的店家而已。”他那看百子眼神也渐渐有点变了，“如果你是在这一带寻找招聘广告的话……”

百子打断了他的话：“你为什么这么认为？”她的眼色越来越深，“就因为一个衣着朴素的年轻女子在这种地方独自而行？”

“你这人真厉害呀！”男的在应该笑着讲的时候却没笑，“如果我要请你吃饭的话，看来也要被问明理由喽？”

“确实是想问问。”

“愿意交个朋友吗？”

“可以，但我还得问。”

男的走了起来，然后说道：

“我喜欢你那股象要咬汽车一口似的劲儿。”

百子从齐着那男子肩膀的高度，抬眼看着他的侧脸。他大概三十岁出头，皮肤富有弹性，那张线条清晰的冷脸虽然正属她喜欢的类型，可这么年纪轻轻的一个男人，也过于摆出一副了不起的样子来了！无论是谁，大概都会象她刚才一样说那种话的，这有什么可喜欢的！

“不过，大概也只有象我这样的冤大头才会被你那股子劲儿吸引的。”他的口气越来越大了，“你那套手法可算不得十分高明哟。”

“手法……？”百子反诘道，并立即站住了。“请您别小瞧人，我不是在做勾引冤大头男人之类的买卖！”

“那我实在是眼无珠了。”他似乎只是脱口而出，并不曾意识到失礼之类的问题。“我正想竭尽全力帮助象你这样的诸位女性找到工作，所以不知不觉把你也当做求职的了。不过，实际上女人不也都在求职吗——从当女招待、女老板直到当家庭主妇。”

“……你可也真够蔑视女人的了。”

“不，我是感激她们。”

“你那是蔑视！”百子的视线紧盯着他不放。“说女人的一辈子取决于能否找到一个好的‘冤大头’，这话即便是事实，也还是一种侮辱。”

“就算是这样吧。”

那男人的口气虽然冷冰冰，但每当车子开过或行人拥挤的时候，他的胳膊便以一种很自然的动作，轻轻地接触她的身体。

“……我讨厌这样。”百子喃喃道，“若是这样，我倒宁愿去干掏阴沟之类的事情。”

百子说起掏阴沟，是因为他们所走的人行道的对面有一条大阴沟，从那里冒起一阵阵腐积物的臭气。那男子听了这话，却自言自语地说道：

“掏阴沟……？真是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姐呀！你懂掏阴沟是怎么回事吗？”

百子又抬头看看他的侧脸，发现那表情已变得如同铸模中倒出来似的生硬。

“我不懂，只是打个比方而已。可你也不见得懂吧。”

“我太懂了，尽管这并不值得骄傲。”

“你怎么会懂的？我可不信。”

“为何什么事都必须一一说明理由呢”他微微笑了，“难道一会儿吃饭时也准备这样？”

百子第一次出声笑了；

“那我一定是狼吞虎咽，早把这忘了。”

4

对百子来说，这是个意想不到的夜晚。吃过一顿奢侈的晚餐后，她被领去连续参观了千种梯二郎经营的好几家酒馆

和夜总会，转到最后一家时已近十二点了。在所有的店里，千种梯二郎都要离开她去办公室呆一会儿，在这段时间里，百子就会受到隆重的招待。她还喝了各种各样叫不出名字但味道很好的鸡尾酒，并第一次知道自己竟是颇有酒量的。她觉得自己没醉，而且事实上也毫无醉态，但又总觉得自己的周围是一个与自己过去的体验所迥然不同的世界，傍晚之前的一切都已仿佛成了遥远的过去。

这一切确实是意想不到的，但然后的事情就决非这样，而完全取决于百子的意志了。今晚百子既然一直是跟着千种跑的，所以千种也许就因此认为她对然后的事也会依从的。百子想，如果千种真的如此自作多情，那她就可以对他说，自己只不过是因为和信子约好十二点之前不回宿舍，所以借此来消磨时间的。但是这种想法又马上被她打消了，因为这种借口大概只会遭到千种梯二郎的冷笑，况且首先连她自己也觉得难以自圆其说。

要发生的事就让它发生吧——这种心情象一种令人惬意的水浸泡着她的肌肤，而且这水越来越满。也许这是因为他们最后转到的那家店里那恬静的氛围、昏暗的照明以及软绵绵的音乐所造成的吧。

梯二郎离席后久久不回来，难道因为夜已深，酒劲儿也应当发挥作用了，因此不用担心女孩子会独自回家去了？就算如此，那么，最初从热闹得简直算得上喧嚣的店家开始，渐渐改变气氛，最后将她带进这能勾起人一种甜美的伤感的场所，也真叫她觉得是机关算尽了。

狭窄的舞台上，几对男女在静静起舞，其中一对是一位

著名女演员和一位百子没见过的男子。也许因为在这里不用担心要求签名者的袭击吧，看来那位女演员颇有一种恬适的感觉。

千种梯二郎回来了。百子刚想提及女演员的事，但又立即作罢。在桌上烛光的辉映下，位于烛光下方的梯二郎的双眸深处，有一种暗光在燃烧，在摇曳。当男人的这种目光被女人看见时，想必就是要发生什么事情了。

“让你久等了。走吧。”千种说。

“上哪儿去？”百子问道。

“随便。”

“你太太能高兴吗？”百子再一次问道，语气里带着调侃的味道。

“……如果我说她无所谓，你就放心了？”千种将脸凑近，身子几乎要遮住了桌子，“或者如果我告诉你她会伤心的，但我已没法就此与你分手，那么你就满足了？”

“……请坐，再坐一会儿就行。”

千种坐了下来。

百子将灯移到一旁，于是加深了她面部的阴影，若拉开点距离望去，颇似那种惯于整日与男人狎戏的女子。百子虽不至于去考虑灯影的效果，但也并非完全不希望自己被看做惯于狎戏的女人，只不过是希望的成分与不希望的成分各占一半罢了。音乐在耳边飘忽，象是在扇动她这种一反往常的暧昧心理。

女人大概就是因此而被男人弄到手的。

百子用手托着腮，突然说道：